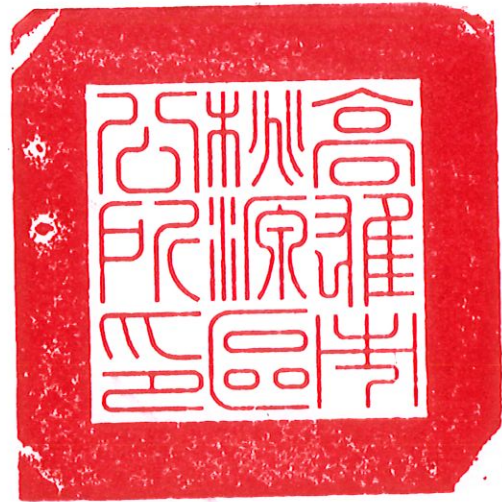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桃源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7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桃區土所字第1133099690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茲公告取得本區美蘭段122地號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及受理聲明異議事宜、公告期間自113年5月27日起至113年6月25日止，共計30日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37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17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如附件。

二、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：

(一)就本案移轉土地事宜，認有違法不當，致損害權益者，應以書面並附具證明文件向本所聲明異議。

(二)異議聲明期間：同本案公告期間，逾期不再受理異議聲明。

(三)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向本所土地管理所洽詢，電話07-6861132分機305。

區長杜司偉
Andrew Isbabanal

高雄市桃源區

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

編號	鄉(鎮、市、區)	地段	地號	土地面積(m ²)	移轉面積(m ²)	權利人	備註
1	桃源區	美蘭	122	8500	3分之1	吳0恩	